

附件 2

##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青少年事务社工服务项目

甲方：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大兴区委员会

乙方：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汇意社会工作事务所

签署日期：2020.3.16

# 青少年事务社工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方：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大兴区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兴政街17号

乙方：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汇意社会工作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天荣大街8号政务服务中心205室

甲方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大兴区委员会 由 北京捷迅通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现行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条款如下。

## 一、合同组成

下列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是一个合同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当出现相互矛盾时，组成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承诺、声明和说明等；
4. 招标文件；
5. 其他。

##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中，乙方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中：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为工作周期，乙方应在此期间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2. 2026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评价周期，视项目需要，甲方在此期间内对乙方开展的本合同工作进行服务工作效果及任务指标等相关评价；此期间内，乙方仍应完成甲方指定的与项目需求和工作内容相关的其他工作。

## 三、工作内容

持续增强镇街、园区及行业领域青年工作的力量，做好巩固和扩大青年有效覆盖面、青少年精准帮扶及权益维护、推动志愿服务协调等各项工作。

## 四、服务内容

### （一）社工具体工作内容

1. 巩固和扩大团组织有效覆盖。依托社区青年汇平台，广泛联系青少年及青年组织，整合社会资源，提升服务功能。开展青年“大走访”行动，扩大区域内传统领域青年群体及“两企三新”组织的工作覆盖，有效凝聚区域化共青团工作力量，推动建立纵横交错、条块结合、资源共享、广泛联系、共同参与、相互促进的区域化青年工作格局。

2. 强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动员青年自愿参与“青年大学习”，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广大青少年坚定不移跟党走。

3. 聚焦困境青少年精准帮扶及权益维护。深入调研、准确掌握并反映青少年诉求，努力为青少年提供服务、解决实际问题。开展困境青少年精准帮扶，建立精准帮扶数据库，围绕教育、经济、医疗康复、就业、法律援助、心理健康等方面开展个性化帮扶资源链接。

4. 组织动员青少年参与首都基层治理。聚焦“垃圾分类”等社区治理关键小事开发设计志愿服务项目。梳理区域化团建单位志愿服务资源，动员广大青少年成为注册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联系引导快递小哥、外卖小哥等青年群体，广泛参与社区共建共治共享。开展志愿服务文化宣传，培育志愿服务文化宣讲师，选树先进典型，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5. 其他重大活动及工作任务。团市委、团区委交办的其他重大活动及工作任务。具体工作指标以团市委、团区委各部门年度安排为准，以上各项任务合同外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 （二）乙方工作内容

1. 乙方需做好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管理，指导、监督青少年事务社工持续落实服务青少年等各方面日常工作。

2. 乙方需积极与镇街、园区及行业单位沟通，配合甲方做好

社工招募、管理等工作，协助社工适应环境，岗位空缺时间累计不得超过 30 天。

3.乙方需配合甲方落实好绩效考评工作，做好阶段性总结评价工作。

4.乙方应不断提升社工工作能力，对新入职社工进行不低于 1 周的岗前培训，全年对社工进行不低于 20 课时的能力提升培训。

5.乙方应不断提升社工专业水平，建立奖励机制，督促青少年事务社工考取社工证，促进青少年社会工作行业发展。

6.乙方应注重过程评估，及时整改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整改结果报甲方备案，如同类问题出现 2 次及以上，将影响项目的尾款支付。

7.乙方应每月跟进青少年事务社工工作完成情况，每月召开一次社工例会，每半年召开一次述职工作会。基于服务内容，乙方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应完成 50%的服务工作，11 月 30 日前应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对照评价指标提供相应完成情况及服务效果材料，每季度末提交阶段性工作总结，11 月 30 日前提交全年绩效报告。

以上工作内容原则上应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工作的进展，具体工作的开展情

况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等内容,并要求乙方提供与之相关的书面材料。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开展的本合同工作给予指导和监督,有权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要求乙方改进和执行。甲方的指导和监督不免除或减轻乙方在本合同中的相关义务和责任,同时也不代表甲方因此向乙方或其他第三方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 甲方有权对乙方开展的本合同工作进行绩效评价和考核,有权依据绩效评价和考核的结果,要求乙方返还已付费用和扣除应付乙方的费用。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接受专家评审,按甲方要求提供全部资料和财务资料。

5.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的实际情况,适时调整进度和实施方式。

6. 甲方负有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费用的义务。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根据需求,结合具体情况制定工作方案,负有如约开展工作、定期汇报工作进展并撰写工作报告的义务。

2. 乙方应接受甲方对本合同工作给予指导和监督,接受甲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第三方进行的绩效评价和考核,配合甲方的专家评审工作并提供全部资料和财务资料。

3. 乙方应遵守会计和财务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相关文件的规定,保证费用的使用合法合规且已履行必要程序,专款专用。

4. 乙方应遵守劳动相关法律法规,合理配备从事本工作的专

职人员和负责人等力量，为提供服务的每个镇街、园区、行业配备至少 1 名专人从事工作，执行过程中，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在与甲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对具体服务人员的工作点位进行变更。乙方对其人员以及开展组织活动的相关人员的行为负责。乙方与该等人员产生的劳动（含社保）、劳务、雇佣、委托、合作等全部纠纷，以及该等人员出现任何伤亡事故、交通意外、疾病工伤、侵权责任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政策等情形的，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负责工作开展中参与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和相应保险的购置。

6.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出具增值税发票。

## 六、项目费用

1. 本合同中，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总额为 2367642 元（大写：贰佰叁拾陆万柒仟陆佰肆拾贰元整）。该费用系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的全部费用。

2. 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金额为 710292.6 元（大写：柒拾壹万零贰佰玖拾贰元陆角）；

（2）甲方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即 473528.4 元（大写：肆拾柒万叁仟伍佰贰拾捌元肆角）；

(3) 甲方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金额为 710292.6 元（大写：柒拾壹万零贰佰玖拾贰元陆角）；

(4) 乙方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后，甲方依据项目绩效评价、考核结果和专家评审审定金额，甲方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 20%，即 473528.4 元（大写：肆拾柒万叁仟伍佰贰拾捌元肆角）

(5) 甲方每次支付之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出具相应金额的服务费增值税普通发票（税费由乙方承担，项目费用不因税率的调整而调整），并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及特快专递等方式，开具后及时送达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且不承担因此产生的违约责任。

(6)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的实际情况和乙方工作的完成进度等因素，适当调整费用的支付时间；乙方实际开展的全部工作与甲方预算明细或与乙方最终报价明细不符的，甲方有权据实支付或要求乙方退还相应费用。甲方有权依据绩效评价的结果支付。甲方的支付行为不视为对乙方违约责任的豁免。

(7) 因甲方系财政拨款单位，如因财政或有关部门就本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款到位，待资金到位后向乙方付款，而不视为甲方付款违约，甲方亦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双方同意，甲方有权根据专家评审、绩效评价和考核等结果，综合确定最终结算金额。专家评审、绩效评价和考核依据乙

方开展的工作内容，具体方法和标准由甲方决定。

4. 前款所述的专家评审、绩效评价和考核最终以甲方确定的第三方考核评价方案为准。

## 七、保密

1. 乙方对于因磋商、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的甲方的秘密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工作信息、法律法规规定或经有关部门确定密级的秘密、机密和绝密资料、文件和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但应政府监管部门或司法审查要求提供的除外。保密期限自了解或接触到保密信息之时起，直至相应内容的保密信息被予以合法公开之日止。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在双方接触、洽谈、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乙方所获得的一切原始资料及在服务过程中所取得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甲方既有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泄露。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图纸、图表、数据等。但下列信息不属于保密信息：

A、已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B、从任何对信息不承担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合法获得的信息；

对于属于乙方所有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甲方负有保密义务，非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

3. 上述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不生效、无效或者部分无效、终止或者部分终止而失去对双方的约束力。

## 八、知识产权

1. “因本合同履行产生的全部成果（含数据库、报告、活动方案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原有技术成果（如培训方法、管理体系）归乙方所有，但乙方不得在本合同外使用甲方相关数据或成果。”。

2. 乙方保证因本合同履行向甲方交付的工作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任何时候，甲方因此被第三方主张权利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 九、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订立时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洪水、台风）、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等情形。

2.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三日内提供有效证明文件说明有关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及需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原因，然后由双方协商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

3.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采取适当的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

得在损失扩大的范围内主张权利或者要求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4. 因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延迟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十、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善意、恰当地履行合同义务。任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支付甲方费用总额的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同时，甲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费用。如因此产生任何不良影响，乙方还应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负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 乙方单方终止合同的；

(2) 乙方未如期开展工作、逾期开展工作或开展的工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的；

(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第三方履行的；

(4)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的；

(5) 乙方遭受劳动、税务等有权机关行政处罚的；

(6) 因乙方违约行为致使甲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如乙方违约且经甲方通知其纠正后，在纠正期限届满之日仍未能消除违约状态的，亦视为乙方违约行为致使甲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情形之一。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本合同所约定的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经济利益的减损、甲方为证实乙方违约行为所支付的调查取证、公证费用、甲方为寻求救济所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或者保险费、律师代理费、咨询费和法院执行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等全部损失及费用。

当乙方违约情形发生时，甲方有权自未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减相应金额，乙方对此不持异议。

3. 乙方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对工作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检查，认真执行甲方对该工作提出的指导及整改意见；同时乙方声明，乙方拒绝甲方任何有关设立小金库的暗示或请求，并承诺不以配合设立小金库为条件在向甲方竞标时取得中标资格。如乙方在完成工作时出现未按预算或报价执行、虚报瞒报、弄虚作假等情形的，一经发现，甲方将追回全部已付经费或费用，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情节严重的，包括但不限于虚列支出或费用套取资金、挪用、侵占、设立小金库达到较大数额等法律规定情形的，将追究乙方责任人员的相关法律责任。

## 十一、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因本合同履行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乙方由授权代表签订的，签订时应提供授权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公章。

5. 合同终止后，乙方需在 30 日内完成以下工作：

(1) 移交全部服务成果（含数据库、书面报告、活动档案等）；

(2) 配合甲方完成服务对象交接；

(3) 结清与服务相关的全部费用（含社工薪酬、第三方合作费用）。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6 年 3 月 16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Handwritten signature]

2016 年 3 月 16 日